附件5

安溪县教育系统招聘高层次学历教师奖励办法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类别** | **博士研究生学历** | **“双一流”高校硕士研究生学历** | **教育部六大师范院校本科学历** | **普通高校硕士研究生** | **备 注** |
| **安家补贴** | 50万元 | 30万元 | 12万元 | 10万元 | 经考核合格，分三年予以兑现，第一年40%，第二年30%、第三年30%。普通高校硕士研究生分5年予以兑现。 |
| **住房补贴** | 1500元  /月 | 1200元  /月 | 1000元  /月 | 800元/月 | 按月发放，享受两年。 |
| **职称补贴** | 高级教师（专技七级） | 一级教师  （专技八级） | 一级教师  （专技九级） | 一级教师  （专技十级） | 应聘两年后，经考核合格，给予对应职称资金补贴，享受两年。 |